

# 长盛同智优势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0年9月15日

送出日期：2020年9月16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长盛同智优势混合（LOF）	基金代码	160805
基金管理人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7-01-05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深圳证 券交易 所 2007-02-16
基金类型	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朱律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0-04-21
		证券从业日期	2008-06-02

###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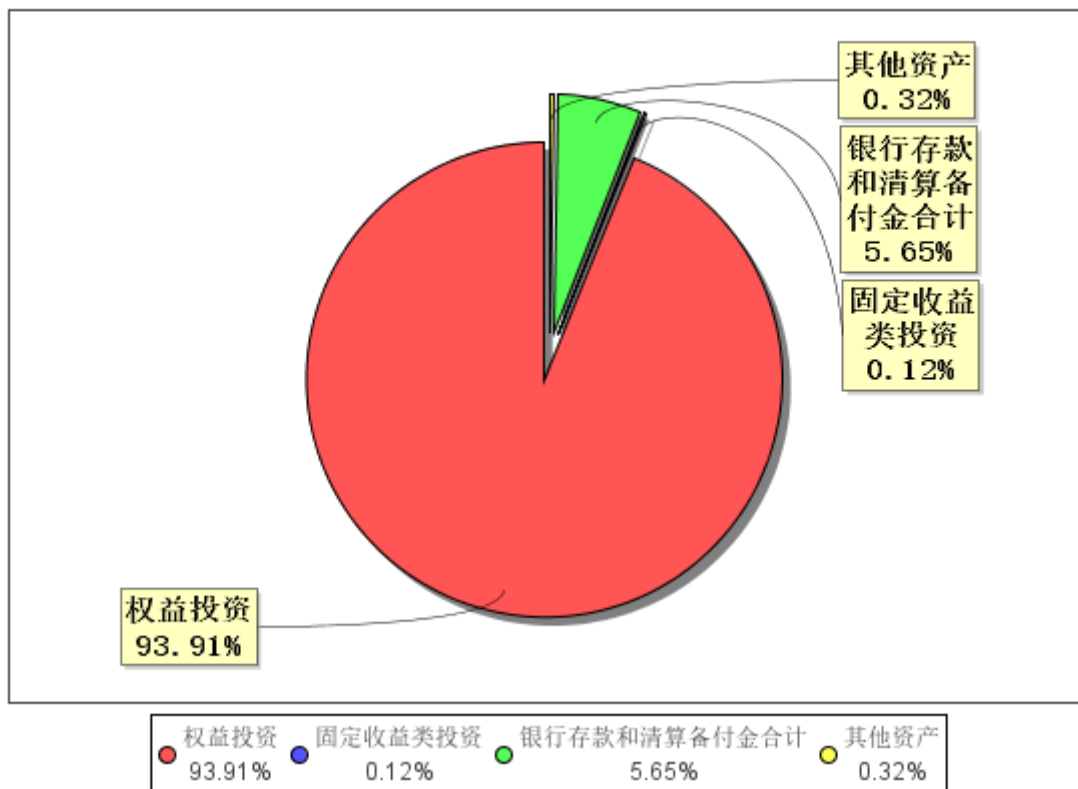
####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者阅读《招募说明书》第十三章了解详细情况）

投资目标	主要投资于业绩能够持续优势成长的成长型上市公司，所追求的投资目标是在尽可能地分散和规避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谋求基金资产增值和收益的最大化。
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范围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回购、央行票据、可转换债券，权证以及国家证券监管机构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其中，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30%—95%；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范围为0-3%；债券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0-65%；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在5%以上，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将不低于80%的股票资产投资于具有较大成长潜力的上市公司的股票。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主动管理的混合型基金，对各类资产采取适度灵活的资产配置。主要选股思路是采用自上而下的路径，投资策略上偏重选股能力的发挥。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30%+一年定期存款利率×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较高预期收益-较高预期风险的产品，其预期收益与风险高于债券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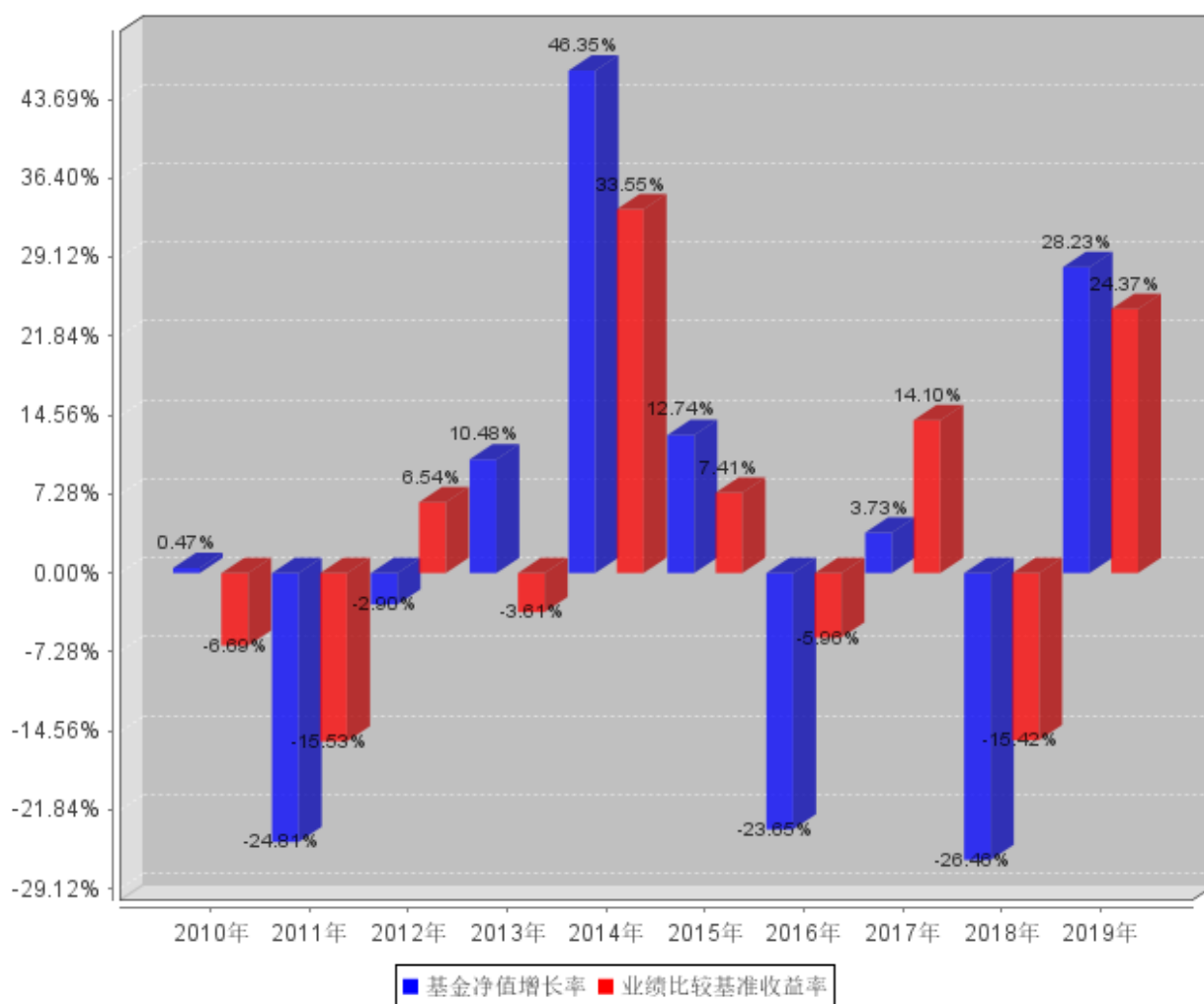
####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数据截止日期：2020年6月30日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最近十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注：业绩表现截止日期2019年12月31日。基金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前收费）	M < 500,000	1.50%	-
	500,000 ≤ M < 2,000,000	1.20%	-
	2,000,000 ≤ M < 5,000,000	1.00%	-
	M ≥ 5,000,000	1000元/笔	-
赎回费	N < 7天	1.50%	-
	7天 ≤ N < 365天	0.50%	-
	365天 ≤ N < 730天	0.25%	-
	N ≥ 730天	0.00%	-

注：养老金费率等相关内容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费：**上表申购费为场内场外申购费。

**赎回费：**上表为场外赎回费，场内赎回费率为：持有期 < 7天收取1.5%的赎回费，持有期 ≥ 7天收取0.5%

的赎回费。

##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 1.50%
托管费	- 0.25%
销售服务费	-
其他费用	会计师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等 -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本基金的其他费用详见招募说明书。

##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面临着市场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市场，而各种证券的市场价格受到经济因素、政治因素、投资者心理和交易制度等各种因素的影响，导致基金收益的不确定性，市场风险主要包括：政策风险、利率风险、上市公司经营风险、购买力风险。本基金主要面临的常规风险还有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等。

###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关于本基金争议解决方式详见本基金基金合同，请投资者务必仔细阅读相关内容。

##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网址：[www.csfunds.com.cn](http://www.csfunds.com.cn)][客服电话：400-888-2666]

1.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2.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3. 基金份额净值；4.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5. 其他重要资料。

## 六、其他情况说明

-